

论 汉 字 简 化*

陈章太

汉字的历史,如果从殷商时代算起,距今已有三千多年了。在这个漫长的时期里,汉字一直处于变动与相对稳定之中。汉字的演变,就其形体来说,有简化也有繁化,但主要还是简化,这是汉字形体变化的基本趋势。另一方面,为了使汉字便于掌握和应用,人们对汉字不断进行整理和简化。尤其是近几十年来,中国对现行汉字进行了有计划的简化,在这方面做了许多工作,取得较大的实效,也存在一些问题。对中国的汉字简化怎样认识,对未来汉字简化如何看待,这是使用汉字的国家和地区的语言工作者和社会上许多人共同关心的问题。本文拟对这些问题发表个人的意见,以就教于同道。本文所说的“汉字简化”是狭义的,具体指对汉字形体的简化,主要是精简汉字的笔画,不包括广义汉字简化中的异体字、生僻字以及字形、部件整理和汉字字量的限制与减少。但是在行文时会涉及广义汉字简化的某些内容。

先简要谈谈中国汉字简化的情况。

中国的汉字简化早已有之,甲骨文、金文有简体字,小篆有简体字,隶书、楷书的简体字更多。唐、宋以后,简体字逐渐由手写扩大到印刷,数量也随着大大增加。到了近代,太平天国将简体字应用于行政、文书及其他方面,连玉玺也使用简体字。

进入本世纪以来,不仅社会上出现更多的简体字,还有一些有识之士研究简体字,并提出各种汉字简化方案。最有影响的是 1921 年陆费逵发表的论文《整理汉字的意见》,1922 年钱玄同在国语统一筹备委员会提出的《减省现行汉字的笔画案》。前者提出了整理汉字的办法:限定通俗用字,减少汉字笔画;后者主张把简体字广泛应用于一切正规的书面语,实际上是号召把简体字作为运动来推行。这之后,陆续整理并出版了一批简体字专书,如《宋元以来俗字谱》(1930),《国音常用字汇》(1932),《简字标准字表》(1934),《简体字谱》(1935),《简体字典》(1936),《常用简字表》(1936),《简体字表》(1937)。这些专书收简体字大多在 2000—3000 字,最多的有 4000 多字。1935 年,民国政府教育部在总结、吸收过去简体字的基础上,正式公布了《第一批简体字表》,收字 324 个。这个字表因遭到一些人的激烈攻击,1936 年民国政府又下令收回。这个简体字表虽然短命,但对社会上应用、流行简体字还是有一定影响的。从过去有关的情况看,简体字比较简便好用,所以生命力很强,它不仅在随便的场合使用,在庄重的场合也使用,有些字书还收有不少的简体字。

* 本文于 1991 年 10 月在韩国汉城举行的“东亚语言政策国际学术会议”上宣读,原稿题目是《中国的汉字简化问题》,这次发表时改为这个题目。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对汉字进行了有计划的简化,并使简化字成为合法的规范字。1951年公布《第一批简体字表》,收字 555 个。在此基础上,经反复讨论、研究和修订,1955 年提出并公布《汉字简化方案(草案)》,收简化字 798 个。“草案”最后经汉字简化方案审订委员会和全国文字改革会议慎重讨论、认真修订,并经国务院全体会议第 23 次会议讨论通过,定名为《汉字简化方案》于 1956 年正式公布。“方案”第一表收可以正式应用的简化字 230 个,第二表收先试用后修正推行的简化字 285 个,第三表收先试用后修正推行的 54 个可以类推的简化字偏旁。1964 年,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根据国务院的有关指示,编辑出版了《简化字总表》,包括偏旁类推简化字在内,共收简化字 2238 个,其中“签”“须”两字重见,实际收简化字 2236 个。1977 年在“文化大革命”的特定历史条件下,匆促公布了《第二次汉字简化方案(草案)》,收整体简化字 462 个,连同偏旁类推简化字,共 853 个。因“草案”很不成熟,问题较多,群众意见较大,先是在中小学课本中停止使用,后又于 1986 年经国务院批准正式废止。1986 年在废止《第二次汉字简化方案(草案)》的同时,重新发表《简化字总表》,并对原“总表”的个别字作了调整。至此,中国正式的汉字简化实际上暂告一段落。但是,汉字的简化民间仍在继续,不仅已废止的《第二次汉字简化方案(草案)》中的一些字有些人继续使用,社会上还不断造出新的简体字。

当今中国,简化字是法定的规范字,已广泛应用于行政、文书、新闻、出版、教育、影视、电脑等方面,掌握和使用简化字的人占识字人的绝大多数,达数亿人之众,这是不能忽视和无可改变的事实。中国的简化汉字还被有些国家所采用,成为这些国家华文教育的规范用字,世界汉语教学中,大多也把简化汉字作为规范字。

二

中国进行汉字简化有许多原因,我以为主要有以下几点。

1. 汉字繁难,不利于人们的学习和应用,这是汉字简化最根本的原因。汉字的繁难主要表现在字数多、笔画繁、结构复杂。根据一些字书的收字和一些重要文献的用字统计,先秦用字总量 7000 左右(实际字数可能要多一些),常用字占其中的一半,以后每年大体平均增加 20—30 字,到现在,汉字总数大概已达 60000 左右,其中通用字 7000 左右,常用字 3500 左右。这样的字数实在是太多了!笔画繁多也相当突出。根据《经籍纂诂》和《大汉和辞典》等字书收字的笔画统计,属 7 画到 18 画的字最多,约占各时期总字数的 80% 左右,而平均笔画大体是 12 画。《大汉和辞典》所收 50000 来字当中,20 画以上的字有 7000 多个,30 画以上的字有 200 多个。至于部件结构,据对《辞海》的 15000 多字的分析统计,共有部件 700 多个。有的对《辞源》的 9000 多字进行分析,归纳出部首和偏旁 1200 多个。用这么多部件组成的汉字,其结构怎么能不复杂呢?

汉字的繁难对人们学习和运用汉字确实造成了不小的困难,人们不能不对它进行必要的简化。

2. 为了扫除文盲和普及教育。中国长期处于封建社会,清末以来又沦为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在这样的社会里,广大群众很少有受教育的机会,社会上文盲众多,数以亿计,到 40 年代末期,文盲占全国同年龄段总人数的 80% 以上。这种状况严重地妨碍着人民素质的提高,影响了国家的发展和社会的进步。因此当时社会上一些有识之士和统治阶级开明派就曾积极主张简化汉字,以利于普及教育,提高文化,开发民智,增强国力。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时,国家统一,百废待兴,最重要的是充分发挥人民大众的作用。然而全国有百分八十以上的人是文盲,他们的作用必然受到局限。为了逐渐解决这个问题,必须进行大规模的扫盲,同时大力普及教育,而简化字确实有利于这些工作,因此,50 年代时中国掀起了汉字简化高潮,研制并公布了《汉字简化方案》,60 年代上半期又编辑、出版《简化字总表》。即使是 1977 年匆

促公布《第二次汉字简化方案(草案)》，主要目的也是这个，只不过急于求成，违反规律，效果不好，不得不告终。

3. 同政治变革和社会进步紧密结合。这种情况明显地表现在三个时期。(1)太平天国时期。太平天国是中国历史上一次重要的农民革命运动，它对政治、社会、文化实行一系列重大改革，对汉字也进行简化，并第一次使简体字取得合法地位。(2)从清末到民国时期。这个时期的汉字简化，同资产阶级民主主义革命相结合，同辛亥革命、五四运动和抗日救亡运动相结合，是这时期政治革新和社会进步的产物。(3)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时期。这一时期的汉字简化，同一系列政治改革和社会革新有密切关系，是为政治改革和社会革新服务的。这是因为政治改革和社会革新必然导致文化革新，而汉字简化是文化革新的一项内容。

4. 跟文字改革运动有密切关系。从清末以来，中国逐渐兴起文字改革运动。中国的文字改革，是要使文字更加简便，以利人们掌握和应用，其方向是想实行文字拼音化。而完成这项任务是长期、复杂的。为了便于学习和应用，汉字要先简化。1922年钱玄同在《减省现行汉字笔画案》中说：“文字本是一种工具，工具应该以适用与否为优劣之标准。”“改用拼音是治本的办法，减省现行汉字笔画是治标的办法”，“治标的办法实是目前最切要的办法。”1955年4月，吴玉章在全国政协报告会上做题为《关于汉字简化问题》的报告时指出：“在汉字拼音化以前，首先适当地整理和简化现在的汉字，使它尽可能减少在教学、阅读、书写和使用上的困难，就有迫切的需要。汉字的简化是汉字改革的第一步。”中国在50年代确定的文字改革三项任务，第一项就是简化汉字。

此外，宋、元以来的话本、小说以及后来的地方曲艺等俗文学的产生与发展，也是社会上大量出现简体字的原因。现代科技的发达，特别是电脑的普及应用，也促使现代汉字进行必要的简化。

三

凡是使用汉字的国家和地区，在进行汉字简化时，都必须确立一定的原则和方法。中国50年代的汉字简化，总原则是“约定俗成，稳步前进。”这就是在过去汉字简化的基础上进行简化，首先整理、研究和肯定长期在群众中流行的、已经社会化了的简体字，只作必要的修改和补充；简体字的选定以最常用的字为限，不是每一个繁难的字都简化；所需要简化的字分期分批进行，不一次解决，也不一次推行。这样做既符合社会需要，又有群众基础；既便利初学者的学习，又照顾已识字人的习惯，有利于简化字的顺利推行。

这个时期中国汉字简化的方法，可以归纳为省略、改形、代替、新造四大类，具体有以下几种主要方法。

1. 保留原字轮廓。如：“慮”作“虑”，“蓋”作“盖”，“傘”作“伞”，“樹”作“树”，“齊”作“齐”，“鼠”作“鼯”，“齒”作“齿”，“龜”作“龟”等。

2. 保留原字的特征部分。如“聲”作“声”，“開”作“开”，“醫”作“医”，“糴”作“糶”，“麼”作“么”，“虜”作“虏”，“寧”作“宁”，“遲”作“迟”等。

3. 改换形声字较复杂的声符或形符。如“殲”作“歼”，“劇”作“剧”，“彌”作“弥”，“擁”作“拥”，“億”作“亿”，“癢”作“痒”，“肮”作“肮”，“驗”作“验”等。

4. 改非形声字为形声字。如“態”作“态”，“郵”作“邮”，“審”作“审”等。

5. 同音代替。如“丑”代“醜”，“里”代“裏”，“台”代“臺”，“干”代“韃”，“困”代“暎”，“谷”代“穀”，“冬”代“鼈”，“出”代“齣”等。

6. 草书楷化。如“东”代“東”，“书”代“書”，“马”代“馬”，“专”代“專”，“农”代“農”，“为”代“爲”，“韦”代“韋”，“会”代“會”等。

7. 改复杂偏旁为简单的象征符号。如“𠂔”作“仅”，“𠂔”作“汉”，“勸”作“功”，“鷄”作“鸡”，“戡”作“戏”，“鄧”作“邓”，“學”作“学”，“興”作“兴”等。

8. 新造会意字。如“尘”代“塵”，“宝”代“寶”，“灭”代“滅”，“丛”代“叢”，“体”代“體”，“灶”代“竈”等。

9. 符号代替。如“义”代“義”，“头”代“頭”，“万”代“萬”，“币”代“幣”，“办”代“辦”，“枣”代“棗”。

10. 借用古字。如“云”代“雲”，“从”代“從”，“电”代“電”，“胡”代“鬚”，“须”代“鬚”，“礼”代“禮”，“尔”代“爾”，“才”代“纔”。等

这些汉字简化的原则和方法不是凭空想出来的，而是在研究、总结前人简化汉字的做法和经验的基础上提出来的。1922年钱玄同在国语统一筹备委员会提出“减省现行汉字的笔画案”中就明确指出：“现在减省汉字笔画，应该根据现在通行于民众社会的简体字。”又说：“自古以来，早有假借一书，凡同音的字彼此都可通用。”他还分析、归纳了历史上简体字的构成方式，共有八种：(1)全体删减，粗具轮廓；(2)采用草书；(3)仅写原字的一部分；(4)原字的一部分用很简单的几笔替代；(5)采用古体；(6)音符改少笔画；(7)别造简体；(8)假借他字。这些过去简化汉字的原则和方法都被现在所吸收了，只不过现在的原则和方法比过去略为完善一些罢了。

四

《汉字简化方案》的制订和推行，以及《简化字总表》的编印和使用的事实证明，上述中国确定的简化汉字的原则是正确的，也是符合实际的，对汉字简化方法的运用基本上是恰当的，所以那一时期的汉字简化取得了较好的效果。

1. 减少了人们学习和使用汉字的困难，这是最大的效果。《汉字简化方案》中所收的515个字，多数是宋、元以来长期在社会上流行的简体字，人们比较熟悉。这批字加上《简化字总表》收取的经过偏旁类推的简化字，简化字总数达到2236个，占现行汉字中3500个常用字的一大半。至于笔画，515个字简化前每字笔画平均16.08画，简化后每字平均8.16画，简少了一半左右的笔画。这就大大缓和了汉字繁难与学习、使用的矛盾，减轻了初学汉字和使用汉字者的负担，节省了人们的许多时间和精力。

2. 在扫除文盲中充分发挥作用。到本世纪40年代末，中国的文盲人数约占全国同年龄段总人数的80%以上，这对中国建设和发展极为不利，因此从50年代到60年代，中国多次开展扫盲运动。扫盲中最重要的是解决识字问题，而汉字简化在一定程度上减少了汉字的繁难，对识字教学有帮助。有人在一些地方的扫盲班同时用简化字和繁体字进行扫盲试验，结果是用简化字扫盲比用繁体字扫盲效率高20%左右。事实证明，简化字在扫盲识字教学中很受教师和学员的欢迎，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3. 有利于普及教育。由于各种原因，中国的教育长期处于落后状态，儿童失学率很高，人材严重不足，影响国家发展和社会进步，因此普及教育、加快发展教育事业便成为中国50年代及以后的紧迫任务。普及教育，以识字教学为核心的语文教学是其重要内容。识字教学要求汉字结构简易化、部件规范化，简化字比繁体字更适合这样的要求，尤其是在书写方面更具优越性，因此简化字在普及教育中发挥了不小的作用。有些科研人员对小学语文教学的试验研究表明，在识字教学中，简化字比繁体字的效率要高15%左右，而在书写方面则高出40%以上。

4. 对现代科学技术的发展也有帮助。现代科技的发展以电脑为中心，电脑中的文字信息处理是重要的问题。《汉字简化方案》和《简化字总表》的公布和印行，对电脑用字的规范化、标准化，以及汉字编码输入输出、汉字自动识别等都有重要的意义，这已为中文信息处理学界所公认。

此外,汉字简化也为排版印刷、汉字机械处理等创造了便利条件。

当然,汉字简化也有“失”和“弊”的一面,这主要表现在:

1. 在一定程度上增加了某些学习者的负担。一批汉字简化之后,成为法定的规范字,但原来的繁体字有时还要使用,无法废止,这实际上增加了汉字的数量。有些人为了某种需要,往往在学习了简化字之后还要认识一些繁体字,如果不认识繁体字,阅读古籍以及其他用繁体字印刷的读物会有一些困难,这自然增加了学习上的某些负担。

2. 有些字简化得不太合适,造成认读和书写的某些困难。有些简化字容易跟相近形体的字混淆(特别是手写体),造成认读和识别的困难,如“儿—几,风—凤,没—设,治—诒,沂—诉,沧—沧,伦—仑,抢—枪”等。有些字失去汉字形体匀称的特点,字形欠佳,缺乏美感,如“厂、广、产、严、飞、习、亏”等。有些字形体上跟未简化的字相同,而音义有别,容易造成混乱,如“树叶(莱)”的“叶”和“叶韵”的“叶”,“姓肖(蕭)”的“肖”和“肖像”的“肖”,“剩余(餘)”的“余”和“余(我)”等。还有一些字不合原汉字的体系,学习时无法联想类推,只能死记,也给学习者带来某些不便。尤其是一些用符号简化的字,其字形同原体系离得更远,无音义可循,学起来费劲,如“对、邓、戏、鸡、劝、难、欢、汉、仅、叹、权”等。

3. 简化字数较多,而注意汉字规范化不够,一定程度上造成社会用字混乱。特别是《第二次汉字简化方案(草案)》公布以后,有些人误以为汉字可以随便简随便写,于是社会上用字混乱现象日趋严重,不规范的简体字、错别字到处可见。当然,造成社会用字混乱的原因很多,主要原因也不是汉字简化,只是说这跟汉字简化时注意整体化、规范化不够有些关系。

尽管汉字简化的这些“失”和“弊”同“得”和“利”相比是次要的,但也应该很好研究、认真对待。

汉字简化工作和汉字简化方法也存在一些问题,最主要的是:

1. 指导思想上有急于求成的成分,对“稳步前进”的原则贯彻得不够坚决,所以简化的字数较多,对汉字简化的整体研究不够,尤其是匆促公布很不成熟的《第二次汉字简化方案(草案)》,造成重大的失误。

2. 过多的考虑精简笔画数,因此对有些汉字简化方法运用得不够适当,如同音代替、草书楷化、符号代替用得过多,结果有些字简化得不太好。

3. 简化了一些不该简化的或可简化可不简化的字,而有些使用频率高笔画繁的常用字却没有简化。

还有其他一些问题,如简化后多出不必要的部件,增加汉字结构的复杂性,有的新部件不便称说等。对待这些问题必须实事求是,既要认真总结,也不可过份夸大。

从以上的情况看,汉字既不断发生变化又保持相对的稳定,汉字简化及其他汉字规范化、标准化工作,都必须遵循“约定俗成、稳步前进”方针,切不可急于求成,匆促从事,这样才能取得良好的效果。

五

中国汉字简化的未来情形将会是怎样?

从汉字形体演变的基本趋势和长期以来社会上不断自发简化汉字的情况看,中国现行的汉字形体还会继续发生简化。但从过去自觉进行汉字简化的正常情况和社会某些需要看,今后行政上对汉字简化必将极为谨慎,使现行汉字的形体在一个时期内保持相对的稳定。1986年1月在北京召开的中国“全国语言文字工作会议”明确宣布:从长远看汉字不能不简化,但今后对于汉字的简化,应持谨慎的态度,在一个时期内使汉字的形体保持相对的稳定,以利社会应用。1986年6月24日,

中国国务院在批转废止《第二次汉字简化方案(草案)》的有关报告时也指出:“今后,对汉字的简化,应持谨慎的态度,使汉字的形体在一个时期内保持相对稳定,以利于社会应用。”

这样说并不是说今后不再简化汉字了,汉字不再简化是不可能的。因为:(1)中国已公布的《汉字简化方案》和编印的《简化字总表》中少数字简化得不太合适,经过一个时期的使用,证明需要修改。过去汉字简化中还留有一些“尾巴”,如《简化字总表》中的一些字只简化了整个字的偏旁部分,而没有简化这些字的其他繁难部分,这一工作需要“收尾”。已废止的《第二次汉字简化方案(草案)》中的有些简化字还是不错的,很受群众欢迎,至今还在社会上继续流行,这些字应该适当加以承认。这两件未了的事,不能永远搁着不管,而应该在适当的时候加以解决。(2)现行汉字中还有一些使用频率高笔画繁的字没有简化,这不符合社会和科技的实际需要。如中国国家标准《信息交换用汉字编码字符集·基本集》收入的6763个通用汉字中,就有138个字因结构、笔画繁难而不能在15×16的点阵字形中使用,如“量、膏、酬、蠹”等,信息处理学界对这些字不得不强行压缩笔画。这些压缩笔画的字属于不规范字,总要妥善处理。(3)人们自发简化的字,少数简化得合理并已约定俗成和社会化了的,经过认真研究后,应当在适当的时候予以肯定。

不过,可以预料,未来较长时期内,中国现行汉字的形体必将保持相对的稳定。汉字简化一定不会太快太多,已有的简化汉字在适当的时候经过一次谨慎、认真的修订和少量补充之后,将会稳定下来,中国的汉字简化也将告一段落。

汉字简化实际上不只是中国的事,凡使用汉字的国家和地区都存在这个问题,只是情况不完全相同罢了。为了合理有效地简化、规范现行汉字,必须切实加强国际合作。希望使用汉字的国家和地区在这个问题上能够很好交流意见,加强合作,共同研究,努力寻求多一些统一,少一点儿分歧,这样才能使汉字更加适应现代社会和现代科技发展的需要。

六

本文的几点主要结论。

1. 中国的汉字简化有其长远的历史,也是社会发展和科技发达的实际需要,而不是由谁主观、人为地搞起来的。简化汉字在中国已经广泛应用于各个方面,并且为一些国家所采用,使用者已达数亿之众,这是不能忽视和无可改变的事实。

2. 中国的汉字简化在总体上是正确的,但在具体工作中有缺点有问题;实际效果是较好的,但有某些副作用。对汉字简化中存在的问题应当认真对待,但不能过份夸大。

3. 中国的汉字不可能不再简化,但今后的汉字简化必须极其谨慎,不能常简多简。在今后相当长的时期内,汉字的形体必须保持相对的稳定,以利各方面应用。

4. 汉字简化不只是中国的事,今后的汉字简化必须充分考虑国际合作。希望使用汉字的国家和地区,在汉字简化和规范的问题上,今后能够很好交流意见,加强合作,以利各有关国家和地区对汉字的使用。